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MPUS HOLDINGS LIMITED

###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0)

#### (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及 (2) 恢復買賣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訂約方將就訂立正式認購協議進行進一步磋商。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4.88港元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28,000,000股認購股份。

由於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故該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取得股東的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28,000,000股認購股份佔(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321,876,800股股份約8.70%；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349,876,800股股份約8.00%。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其中包括)股份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認購價較聯交所於最後交易日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5.82港元折讓約16.15%及較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直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4.75港元溢價約2.78%。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認購事項將予發行的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倘有關條件未獲滿足，則認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應本公司的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訂約方將就訂立正式認購協議進行進一步磋商。諒解備忘錄預計(其中包括)價格將定為每股認購股份4.88港元及認購股份將不會超過4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發行人： 本公司

認購人： SCGC 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認購人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資本投資。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

預期緊隨認購事項後認購人將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認購股份

28,000,000股認購股份佔

- (i) 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321,876,800股股份約8.70%；及
- (ii) 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349,876,800股股份約8.00%。

##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將予配發及發行，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且與完成日期的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包括收取於完成日期或其後的記錄日期任何時間已宣派或派付的一切股息或作出或擬作出分派的權利)。

## 認購價

認購價4.88港元較：

- (i) 聯交所於最後交易日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5.82港元折讓約16.15%；及
- (ii) 較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直至及包括最後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4.75港元溢價約2.78%。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其中包括)股份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的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

## **認購事項的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a)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b)認購人及本公司各自就認購協議及據其擬進行交易取得一切必要豁免、同意或批准後，方告落實。倘於最後截止日期(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相互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條件未尚未獲達成，則認購協議將告失效。

##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認購事項將予發行的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認購股份的禁售安排**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承諾，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於認購協議項下完成日期起計一年期間，認購人不得轉讓任何認購股份或就任何認購股份產生任何產權負擔。

## **支付認購款項**

於完成日期前兩個營業日或更早的日期，認購人須向本公司支付總認購款項約136.6百萬港元。

## **認購事項完成**

認購事項將於認購事項的條件已獲達成當日之後三個營業日(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完成。

##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假設自本公佈日期起直至完成日期本公司的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截至本公佈日期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現有及經擴大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截至本公佈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b>股東</b>				
控股股東	234,994,800	73.01	234,994,800	67.16
葉志禮先生(附註1)	6,046,000	1.88	6,046,000	1.73
葉振揚先生(附註2)	336,000	0.10	336,000	0.10
Lim Meng Wah先生 (附註2)	30,000	0.01	30,000	0.01
<b>公眾股東</b>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	—	28,000,000	8.00
其他公眾股東	80,470,000	25.00	80,470,000	23.00
<b>總計：</b>	<b>321,876,800</b>	<b>100.00</b>	<b>349,876,800</b>	<b>100.00</b>

附註1： 葉志禮先生為執行董事。

附註2： 葉振揚先生及Lim Meng Wah先生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

## 認購事項的理由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健康及保健產品。

認購人主要從事資本投資。認購人是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全資子公司。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是由深圳市政府發起設立的專注於中小企業股權投資的專業化創業投資集團，為中國境內最為著名的風險投資機構之一。公司管理的各類創業投資基金有97個，基金總規模達人民幣149.93億元。

鑒於目前的資本市場狀況，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加強其財務狀況及提升其資本基礎以進行任何未來潛在投資的良機。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136.6百萬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專業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約136.5百萬港元，相當於認購價淨額每股認購股份約4.875港元。預期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的資金儲備作潛在投資用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條款和條件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過往十二個月本公司的集資活動

董事會確認，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該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的新股份。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獲授權發行63,974,240股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數目為63,974,240股股份。根據一般授權認購股份將足夠獲配發及發行。因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經股東批准。

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述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於整段正常營業時間內開放營業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0)，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日期」	指	本公司將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日，即緊隨認購協議所有條件獲達成當日後第三個營業日
「控股股東」	指	騰邦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63,974,240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即本公佈日期前股份的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或認購人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進行認購股份的認購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4.88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協議將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的28,000,000股新股份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百勝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鏡愷先生及葉志禮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鍾百勝先生及張艷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韓彪先生、劉耀輝先生及李琪先生。